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and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糖果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82)

有關暫停買賣近期發展的最新消息及 獨立調查的主要調查結果

本公佈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GEM」)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中國糖果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內容有關由瑪澤就本公司若干財務資料之真實性進行的獨立調查的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其股東提供最新進展，獨立調查已完結，一份載有瑪澤調查結果之報告已向本公司及獨立調查委員會發出(「獨立調查報告」)。

獨立調查報告主要調查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獨立調查報告主要調查結果概要

就編製獨立調查報告而言，瑪澤已要求本公司提供相關文件及記錄，與本公司相關人員進行會談，到訪本公司位於晉江市的辦事處，以及走訪晉江市若干銀行(於該等銀行開立的銀行賬戶與本公司相關)。

有關本公司資金的撤回及存入

撤回本公司資金合共約人民幣1.78億元，乃自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即福建好來屋食品工業有限公司（「好來屋食品」）及晉江好來屋商貿有限公司（「好來屋商貿」）的銀行賬戶（「該等銀行賬戶」）存入至若干屬於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或員工的個人賬戶，包括但不限於洪女士。

根據獨立調查，約人民幣1.355億元已經存回至該等銀行賬戶，主要來自洪女士、許金培先生（「許先生」）（本公司前主席及執行董事，彼已辭任，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及王志洪先生（「王先生」）（本公司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暫停其工作職責及權限）的個人銀行賬戶。

有關上述撤回金額與存入金額的不足額約人民幣4,250萬元（「不足額」），本公司已就此向瑪澤提供說明，如支付本公司的營運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向本公司員工支付薪金、本公司廠房的建築成本及原材料的購買成本等。

有關將本公司資金轉賬至上述個人銀行賬戶的安排（「該項安排」）之原因，解釋的理由為鑒於中國實行外匯管制，採納該項安排以節省交易成本及容許本公司靈活地進行經營。

本公司向瑪澤提供資料及／或證明文件，以顯示該項安排的存在及解釋不足額資金之用途。然而，根據瑪澤的意見，沒有足夠的資料及／或證明文件核實該項安排的存在及／或解釋不足額當中約人民幣1,210萬元之用途。

瑪澤知悉，本公司的現金賬戶可能一直用作暫記賬戶，其可能不會準確反映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異常會計記錄

瑪澤知悉，好來屋食品的主要銀行賬戶包括並無於本公司流水賬記錄的明細。瑪澤無法就此自本公司取得足夠資料，因此不能確認有關明細的存在及原因和導致該等不一致的原因。

未能證實銀行文件

瑪澤知悉，有關上述異常會計記錄的銀行電子收據不能與銀行的核實記錄相符，或無法於銀行提供的電子收據核證系統進行核實。瑪澤亦知悉，電子收據所印列公章的格式、位置及大小、二維碼(QR code)及該等銀行電子收據的用戶須知與銀行提供的官方模板及顧客專門收據的其他可驗證樣本不一致。瑪澤就上述者並無獲本公司提供任何解釋。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上午九時正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中國糖果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綺婉女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洪綺婉女士、洪蔭治女士及葉道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世存先生、徐淑敏女士及羅耀昇先生。

本公佈載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oleywoodfood.com>刊登。